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

2024年度信息公告

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中文名称： 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

简 称：东平港公司

2.外文名称： 无

3.法定代表人：田建国

4.注册地址：山东省泰安市东平县老湖镇前茶棚村驻地

5.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港口经营；燃气经营；道路货物运输（网络货运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港口理货；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新型建筑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建筑材料销售；轻质建筑材料销售；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土地使用权租赁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轻质建筑材料制造；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；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；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；水泥制品制造；水泥制品销售；金属矿石销售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无船承运业务；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；国内船舶代理；成品油仓储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石油制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6.办公地址：山东省泰安市东平县老湖镇前茶棚村驻地

邮政编码：271500

7.网址：无

8.电子信箱: 731151618@qq.com

9.公司简介: 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1月，注册资本为8000万。包含四家股东单位，其中：山东水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0%，山东商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0%，泰安市东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20%，济宁港航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0%。公司在东平港区投资建设共12个1000吨级（结构预留2000吨级）的通用泊位，总占地800余亩，年设计吞吐量700万吨。

二、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企业的影响

（一）重大决策

报告期内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重大决策有《关于泰安港东平港银山作业区项目资产转让请示的议案》等15项议案；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大决策有《关于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转入正式运营的议案》等46项议案。

（二）重大项目安排

无。

（三）重要人事任免

根据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（临时）决议，聘任童超为副总经理。

根据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（临时）决议，解聘舒波副总经理职务。

根据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次股东会（临时）决议，张翮担任公司董事，闫宗山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。

（四）大额资金使用

报告期内，公司大额资金使用按照公司2024年度预算方案执行。

（五）社会责任履行

东平港公司与49人签订劳动合同，按时为职工发放薪酬、缴纳社会保险，执行情况良好。完成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教育培训》等11次安全培训。根据劳动保护用品的性质、用途、使用年限和职工工作需要，向所有员工发放劳动防护用品。

日常开展环境治理，做好堆场、装卸扬尘管控，对堆存货物进行篷布覆盖，辅以堆场、装卸货物时使用全覆盖的喷淋系统，避免堆场货物及装卸过程中产生扬尘，有效降低颗粒物产生量。